



新疆准东石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能安合伙完成注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4年7月3日，新疆准东石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告中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了《关于清算注销能安合伙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4），根据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临时）会议决议，宁波能安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简称“能安合伙”）在将所持有的浙江能安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子公司，2024年10月28日更名为新疆准油智能科技有限公司）30%股份转让完成后进行清算注销。2024年11月1日，公司发布了《关于子公司相关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43），能安合伙履行了内部相关程序，向宁波市北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递交了注销申请，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显示“正在进行简易注销公告”。

公司近日收到宁波市北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的《合伙企业登记基本情况》，对能安合伙注销登记申请予以登记。截至2025年2月19日，能安合伙已完成清算注销的全部手续，将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本次注销事项不会对公司整体业务发展和盈利水平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本公告不构成任何投资建议，投资者不应以该等信息取代其独立判断或仅根据该等信息做出决策。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发布的公告及刊载的信息披露文件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新疆准东石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2月25日